

##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702 万股。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2 年 7 月 2 日。

####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9号”文核准，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300 万股，并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 3900 万股，发行上市后总股本为 5200 万股。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今，公司总股本发生两次变动，第一次为 2011 年 4 月 29 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变动，变动后总股份为 10400 万股；第二次为 2012 年 5 月 4 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变动，变动后总股份为 15600 万股。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公司股东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和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对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日（2009 年 6 月 3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2 年 7 月 2 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70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4.5%。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数量 70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4.5%。

- 3、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备注
1	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	210	210	1.35%	-
2	和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2	102	0.65%	-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390	390	2.5%	-

####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发表如下核查意见：经核查，持有三川股份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的股东均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公司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股份结构表；
- 3、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25日